天涯诗海

乡村如画

■ 汪 君

我们的根脉
深埋在小小的乡村
根系在沉默中顽强生长
要开出最芳馨的花
舒展最年轻的枝条

泥土的气息漫过田埂
唤醒沉睡一冬的生机
风掠过阡陌轻轻低语
把故乡的温柔
悄悄藏进每一寸光阴里

乡村从不是
李清照笔下婉约的词
少了几分凄清与细腻
多了几分烟火与厚实
春天的暖意自云端轻撒

金黄油菜花漫过田野
一浪叠着一浪涌向天际
乡民平凡的汗水滴落泥土
在阳光下慢慢酝酿
开成遍野扑鼻的清香

四季晚风轻轻拂过村庄
炊烟袅袅揉成抒情诗行
鸡鸣犬吠应和着流水
岁月不慌不忙流淌
把平凡日子酿成诗章

田野间那些老木梓树
依旧在风里静静讲述
一段段关于成长的童话
见证着一代代人
从青涩走到鬓染霜华

每一个乡村都是一幅画
摊开在辽阔温柔的大地上
山脉勾勒出悠远的曲线
雨水染着春的油彩
田野铺满了动人的色彩

每一条小路都通向心安
每一声虫鸣都藏着安详
溪水绕着老屋缓缓流淌
白云停在青山肩头
守护这一方宁静时光

乡村是一幅画
我们站在画里
从来不愿奔赴远方
哪怕外面世界再繁华
也抵不过故里一砖一瓦

家乡风起便是诗
家乡雨落自成画
藏着我们最安稳的欢喜
藏着一生不愿离去的温柔
藏着刻入骨血的牵挂

总有一处山水让人眷恋
总有一隅人情暖在心间
走过再多异乡的风景
最难忘的还是故乡
那一草一木,一饭一温

这是刻进灵魂的画卷
也是缠绕一生的情结
无论走多远,隔多少年
故乡这幅画
永远在心底,鲜艳如初

故乡的八角井

■ 白 毅

曾用碎瓷片在井沿,
刻下一场十年的约定。
歪扭的笔画,
把期许,藏进苔痕的光阴。
当满载着十年的风,
再次归来时,
那磨浅的印,已被苔藓覆盖,
覆盖了年少的认真。
忽然,撞见一行新的字迹,
似是孩童模仿的模样。
“永远不分开”,
正与当年的誓言相依相伴。
井水依旧,
守着未完成的约定。
原来故乡,
从没有把牵挂搁停。
旧痕与新印的相拥,
在岁月里,藏着不灭的光。
一场跨越时空的呼应,
正在这里轻轻生发。
八角井沿的刻痕,
是未凉的牵挂,
也是未散的温情,
它仍在等着一场约好的重逢。

百家笔会

身边的花瓣

□ 蔡 旭

（四章）

轮椅从路边走过

早餐过后,老奶奶的轮椅从电梯走出,让保姆推到楼下。

把晨光披在身上,把一日之计交给开着鲜花的小道。

背着书包的小学生迎面走来,晨跑的人们擦肩而过。

都是陌生的熟人,点点头,交换目光与微笑。

保姆同别的保姆用各自的方言交谈。奶奶与别的奶奶举手打着招呼。

不时会有人问起:奶奶今年高寿了?

保姆代她应答:1926年出生。

问的人屈指一算,顿时泛出一脸的羡慕。奶奶却处之淡然。

轮椅就这样在小区里慢慢地转着,转过了春花秋露,夏雨冬霜。

天天都是这样,年年月月都是这样,一种简单的重复。

似乎已成了一种习惯。

平常的日子,淡淡有味,自然而然。

童年的芒草

我把四年级的孙子,带回故乡的荔枝园。

已过了荔红季节,没有了甜津津的诱惑,孙子失去了兴致。

只有我,多年不见这些百年千年的老树,不禁忘情地追寻起“一骑红尘妃子笑”的情景。

突然孙子惊叫了一声。原来,他的裤腿上沾满了芒草的种子。

他是大惊小怪了。当然,他是第一次遇到。

我的裤腿上也是同等待遇,却习以为常。虽然有点烦,不过顺手拨掉就是了。

芒草籽透过裤子,小腿上只是有点微微的痒,又不痛。

我也多年没有这种感觉了。只是小时候有过,只是在故乡有过。

突然感到亲切起来。似乎感到幸福起来。

孙子当然不会理解,无法领会。

只有我,竟然对这烦人的芒草,生出了谢意。

正是它,把我带回了故乡,带回到童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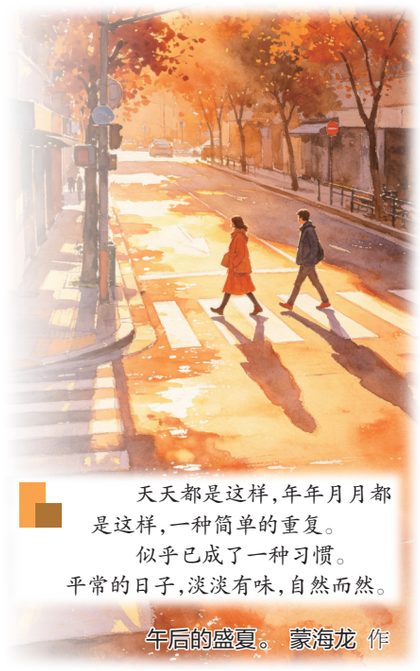

天天都是这样,年年月月都是这样,一种简单的重复。
似乎已成了一种习惯。
平常的日子,淡淡有味,自然而然。
午后的盛夏。 蒙海龙 作

迟来的面包树

这些面包树,不远万里,从非洲走到了我们小区。

可惜它来得太迟了。迟了六十多年。

我认识它,是在小学地理课本里,在那饥饿的年代。

而现在,它就站在我们小区的树丛里,即使挂着小木牌,也没人关注。

我给小孙女指认了这棵神奇的树,及小时候我对它的仰慕。

说起它的果实,烤熟了就像面包一样。

说它甜中带酸,松软可口,那时我只有在梦中才能吃到。

一年级小美女对这棵树有一点好奇,但对它的果实却一点也不感兴趣。

年代不同了,我也不再有兴趣。

眼见它烂熟的果实,在草丛上跌了一地。

也用不着去理会。

别人的婚礼

这一天,我与妻子来参加集体婚礼。

不是我们新婚。我们的婚礼在50年前。

只是应邀以金婚夫妇的身份,我们来为新人们作证。

把一本本结婚证捧过来,分发给一双双迫不及待的眼睛。

轮到我致辞时百感交集,面对全场盛开的花朵,激动得差点把证婚词念错。

讲到“白头到老”,却想起时光走得真快,我们不知不觉竟做到了。

讲到“早生贵子”,却被台下大声插话:是“多生贵子”!

我们这辈人当年生的多是独生子女,如今允许多生,却不得不需要鼓励。

让我不得不在喜气洋溢的热浪中,生出一丝也许不合时宜的感慨。

此时,朋友圈里的直播中,鞭炮与礼花正把手机烧得通红。

有人对着我起哄:“新婚快乐!”竟得到了一片响应。

好吧,让我们一起快乐吧。

既然为幸福与快乐作证,也少不了我们自己一份。

琼岛风情

红焰寂无声

□ 佘正斌

又见木棉花开。 蒙海龙 作

南国的春,总来得毫无征兆。前几日还浸在湿漉漉的回南风里,墙壁上渗着水珠,仿佛连光阴都发了霉。忽一日,太阳便毒辣起来,明晃晃地照着,把街道两旁的椰子树影子拉得又细又长。就在这时,木棉开花了。

“英雄的花开在英雄的季节/为英雄所开/我听见所有的姿势/都是向心的力度”。

木棉是不屑于点缀枝头的。它开得铺张,开得决绝,仿佛一夜之间,千朵万朵,如血如炬,燃满枝头。那是一种极纯粹的红,不掺杂半点媚俗的粉,也不带一丝迟疑的白,就像英雄心头滚烫的血,泼洒在湛蓝色的天幕上。海岛的蓝天格外高远,衬托着木棉花越发孤傲。

木棉的树干挺拔,青褐色的表皮布满疙瘩,像战士结实的肌肉,又似岁月雕刻下的勋章。花开时无叶,只有光秃秃的枝干托着碗口大的花朵,沉重地向下低垂。这般景象,竟让我想起那些在琼州大地上忙碌奔波的地震观测技术人员。在云雾缭绕的黎母山中,他们的身影,是山中唯一的亮色。仪器在耳畔低鸣,像是大地深处的密语,他们屏住气息倾听,在山海之间做那个唯一能听懂寂静的人。台风过境,他们逆着风雨,走向一座座孤零零的监测台站,仿佛大海中起伏的航标,衣衫湿透,却小心翼翼地守护着自己的初心。当城市的霓虹熄灭,他们目不转睛地用双眼凝视着屏幕上的一道道细微的波纹——那是他们在替喧嚣的世界,守候着一场无声的安眠。

老吴便是这其中之人。我见过他在野外台站维护设备,山路崎岖,他背着沉重的设备,汗水浸透了灰色的工作服,现出一片片深色的印记。他不多话,只是低头走路,偶尔指着远处隐约可见的台站对我说:“你瞧,这条山路虽然难走,但我不知走了多少遍。”他的脸被海南的烈日晒得黝黑,皱纹里嵌着沙粒和尘土,笑起来牙齿显得格外得白。

木棉花是会坠落的。它凋谢时不萎蔫,不卷曲,而是保持着盛放的姿态,从几十米的高空直直坠下,“啪”的一声砸在地上,掷地有声。我曾拾起一朵刚落下的木棉,花瓣厚实如革,触手犹温,仿佛是跳动着的生命的余烬。每次参加局里给退休老同志召开的欢送会时,我便想到,木棉花这般凋零,不正是地震工作者的写照么?

他们守着的可能是一生的寂寞。大多数时候,仪器记录的只是些无休无止的背景噪声,是风吹过,是车驶过,是海浪拍打岸边的震动。真正的地震,倒是稀客。年复一年,他们就在这些看似无用的数据里淘洗、筛选,如同沙里淘金。没有掌声,没有喝彩,甚至连惊险时刻都少之又少。可他们依然守着,仿佛守着某种神圣的契约。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这话他们说不出,也不会说。但若问起为何选择这行当,老陈只会挠挠头,憨厚一笑:“总得有人干嘛。”简单几个字,重若千钧。他们深知自己肩负的责任,那是在灾难降临前,为万千生命抢出的分秒;是在地动山摇时,为救援决策提供的第一手依据。这份“大任”,他们担得起,也守得住。

黄昏时分,我看见老陈站在办公楼的楼顶上,眺望着远方。夕阳把他的身影拉得很长,投在水泥地上,像一尊沉默的雕像。晚霞烧得正旺,与天边的木棉花遥相呼应。那一刻,我忽然觉得,他们便是这南国土地上另一种形式的木棉——花开不媚俗,花落不哀戚,只是把一身铮铮铁骨,化作一分守护着人民安宁的沉默力量。

木棉花又落了一地。清洁工扫拢着它们,堆在路边,但依旧红得惊心动魄。而地震局的灯光,已在暮色中悄然亮起,继续着另一场无声的守望。

生活记事

两个人的三餐四季

□ 吴与伦

结婚十年,我好像明白了,能一起吃好每一顿饭的夫妻,感情总不会差。愿意和对方一起吃饭,愿意为对方做饭,愿意陪对方吃饭,每一个愿意中都藏着彼此的心意和爱意。

我天生对一日三餐重视,觉得人活一天,就得把这三顿饭好好吃了,才算把日子过好了。我的丈夫却是个非常简单的人,一碗番茄鸡蛋面,他就觉得足够了。可是就是这样一个饮食简单、不愿折腾的人,为了我进进出出厨房,把那些鸡鸭鱼肉,都给我做了一个遍。

2016年刚结婚,他就接到去舟山出差的任务,参与跨海大桥的画图工作。我每个月都会坐五个小时大巴去舟山看他。我坐在他电瓶车后面,头发被吹得凌乱,两人满大街找好吃的。他带我去吃高家庄的豆腐鱼,吃夜市的海鲜面……全都是我没吃过的新鲜玩意。豆腐鱼嫩得像豆腐,筷子一夹住就碎了,海鲜面里的鱼我都叫不出名字,梭子蟹也是一整只浸泡在里面,汤是金黄色的,一口喝下去,心满意足。我吃着,他就看着我,脸上露出了满意的微笑。

终于,两年异地生活结束了,他回到了杭州,我们又开始探寻杭州哪里有好吃的。听朋友介绍,鼓楼那边老街的街角有一家温州牛肉火锅,已有十多年历史了。那火锅汤底,果真是鲜美,清亮亮的,上面飘着一层薄薄的油花。牛肚、牛丸、温州鱼饼,下锅一煮,蘸一点秘制蘸料,入口鲜嫩得不像话。最近,我们还发现了一家好吃的面馆,这家店连招牌都没有,但是老板的手艺实在了得,店里都坐满了人。周末,我们上午十点半出发,开车到那一个小时,点上一碗酸菜鱼牛肉面和一碗酸辣腰花面,再加个煎蛋。我们两人和孩子,吃得无比满足。

我有时候会想,我们为什么要跑那么远的路,去找一家店,吃一顿饭?后来我读刘亮程的《一个人的村庄》:“人心中都有自己的早晨,时候到了人自然会醒来。”我忽然就明白了。我们专门跑出去吃饭,就是我们在婚姻中主动醒来的时刻。十年婚姻,琐碎无比,再加上带孩子,每日都是在匆匆忙忙中度过。两人的生活容易麻木和枯燥,时不时出去寻找味道,是我们往平静的婚姻河流中丢下的小石头。这些小石头丢下去,河流的风景也会变得丰富。

两个人愿意花时间在一起吃饭,这件事本身就很重要。愿意为了对方跑很远的路去找一碗好吃的面,愿意在厨房里忙活半天就为了做一个菜——这些“愿意”,才是婚姻里最宝贵的东西。

美食随笔

一碗面,一座城

□ 孙福攀

烟火人间,最抚人心的莫过于一碗热面。它藏着一座城市的肌理,裹着一方人的情怀,从川渝的麻辣到江南的清雅,从西北的豪迈到市井的温情,每一碗面,都是一座城最生动的注脚,每一缕香气,都诉说着当地人的生活哲学。

重庆的清晨,是被小面的香气唤醒的。街角的面馆不必有招牌,昏黄的灯光下,老板的手艺早已熟稔于心。粗瓷碗中,细面煮得筋道爽滑,淋上一勺熬得红亮的红油,撒上翠绿的藤藤菜、金黄的花生碎,再浇一勺喷香的豌杂,香气瞬间漫溢街巷。红油不燥,麻辣绵长,豌豆煮得耙软入味,肉酱裹着每一根面条,入口先是鲜醇,再是微麻,最后是绵长的辣意,层层递进,酣畅淋漓。重庆人吃面,从不论排场,三两一碗,或坐或站,吸溜之间,所有的疲惫都被这热辣熨帖。这碗小面,藏着重庆人的坦诚与爽朗,不刻意雕琢,不故作姿态,正如这座城的烟火气,热烈而真诚,于平凡中藏着最动人的力量,也藏着重庆人直面生活、快意自在的哲学。

踏足苏州,一碗汤面便读懂了江南的清雅。苏州人吃面,是刻在骨子里的讲究,一碗面藏着“汤清、面细、浇头精”的门道。师傅们用扇骨、鸡架、火腿慢火吊汤,汤色清澈如琥珀,鲜而不腻,入口回甘。细面纤细匀净,出水时用观音斗抖沥,盛碗时拱成“鲫鱼背”,利落雅致。浇头更是精致,焖肉肥而不腻,爆鱼外酥里嫩,三虾面鲜得恰到好处,每一样都透着江南的温婉。这碗汤面,没有浓烈的滋味,却于清淡中见真章,正如苏州的小桥流水、粉墙黛瓦,清雅内敛,不张扬,却自有风骨。它藏着苏州人精致从容的生活哲学,于细微处见讲究,于平淡中品滋味,把寻常日子过成了诗。

西北的风里,兰州拉面的豪迈扑面而来。天刚蒙蒙亮,面馆里便已人声鼎沸,师傅们在案板前揉面、溜条、抻拉,腕底生风,十几秒内,一团面便化作粗细均匀的二细、韭叶,根根筋道。牛骨熬制的汤底清亮醇厚,撒上白净的萝卜片、红艳的辣油、翠绿的蒜苗,几片薄牛肉铺在面上,简单的食材,却搭配得恰到好处。兰州人吃面,干脆利落,一声“二细、辣子多些”,师傅便心领神会,一碗面端上桌,吸溜几口便见碗底,就着蒜瓣,浑身暖透。这碗拉面,没有繁复的工序,没有精致的摆盘,却透着西北人的豪爽与实在,正如黄河水滋养的这片土地,厚重而坦荡。它藏着兰州人质朴坚韧的生活哲学,不追求浮华,以最朴素的滋味,抚慰每一个奔波的身影,也彰显着这座城的包容与热忱。

一碗面,浓缩着一座城的性格;一缕香,承载着一群人的情怀。重庆小面的麻辣,是烟火里的热烈;苏州汤面的清雅,是岁月里的从容;兰州拉面的豪迈,是天地间的坦荡。它们无关名贵,无关排场,只是寻常百姓家的一碗热食,却藏着最真实的生活模样,最动人的人文情怀。品一碗面,读一座城,那些藏在面里的滋味,那些融入烟火的哲学,终会成为我们记忆里最温暖的印记,跨越山海,岁岁绵长。

被误读的凌霄

□ 李 娟

凌霄二字,仅仅读上一遍,就有一种直冲云霄、志气高扬的感觉。因为这不俗的名字,我便喜欢上了凌霄花。

凌霄最早出现在《诗经》中,被称为“苕”,她还有很多美丽的名字,如:紫葳、女葳、陵苕、菱华、武威、瞿陵等,呈现出丰富多样的意蕴。作为蔓生木本植物,凌霄需要借助高墙或大树之力,方可顺势而长,无所依附的它,大多无法长高。

每当第一声蝉鸣响起,夏日拉开了人间热烈的序幕,凌霄便次第开放了。凌霄的花期颇长,繁花缀于藤蔓间长达两三个月。花儿刚开始吐露芳华时,是赭黄色,应了《诗经》中“苕之华,芸其黄矣”之语。待到入秋,就显得更加红艳,这些似橙似红的花儿挂满枝头,灿烂夺目。一阵风吹来,袅袅婀娜的藤蔓随风摇曳,大朵大朵的花儿舒展绽放,灿若云霞,美不胜收。

因为具有攀缘的特性,凌霄花曾被“误读”为攀附权势或借用他人之势的象征。诗人舒婷的名作《致橡树》中,我“绝不像攀援的凌霄花,借你的高枝炫耀自己”的句子,诗人取凌霄花的外形特征,将之比喻为缺乏独立品格的女性,从而喊出新时代女性独立之声。因为诗中凌霄花的意象带有贬义,而诗的传播范围非常广,影响力又很大,以至于很多人提起凌霄,马上就想到了这首诗。

其实,高可达数丈的凌霄,远远望去,仿佛从天而降的瀑布,洋洋洒洒,似有凌云之志,所以北宋诗人贾昌朝说“披云似有凌云志,向日宁无捧日心?”可见,凌霄并不是仅仅有依附权贵之意,亦有志存高远、豪气冲云的精神。

绝大部分凌霄难以独立成树,但也有例外。记得读南宋诗人陆游的《老学庵笔记》,书中记载了一株“高四丈,围三尺余,花大如杯,旁无所附”的凌霄花,被视为一棵奇异之树,甚至有人称之为“草木中的豪杰”。

如今,凌空开放、直上碧霄的凌霄花,已经摆脱了依附权贵的“坏名声”,成为志气高扬、自强不息的象征。江苏连云港的南城镇,就种满了凌霄花,是远近闻名的“凌霄之乡”,每年都会吸引全国各地的游人前往观赏。

“凌霄花落半床书”,我凝视着凌霄花,不经意间,一缕花香飘来,与手边的墨香融在一起,日子好像也跟着轻盈了一些。

地址:(570206)海口市南沙路69号 电话:66829805 广告部:66829818 传真:66826622 广告许可证:海工商广字第008号 发行部:66660806 海口日报社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电话:66829788 定价:1.5元